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

原煤内调运输业务方案

山西焦煤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原煤运输业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为保证原煤内调运输规范、有序开展，对原煤内调运输业务提出以下方案的建议：

一、原煤运输方案总述

委托山焦物流通过其山焦物流智慧云平台开展原煤内调选煤厂运输业务竞价工作，运输合同由我公司与成交车队直接签订。

二、原煤运输委托时间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我矿委托加工选煤厂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到期，当确定新选煤厂后原煤运输的路线、距离、位置变化时，解除原煤运输合同。履行期间，运输合同双方均有权提前一个月提出终止合同，并明确意见以正式函件通知对方。

三、原煤运输具体内容

（一）运输线路

将原煤由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调运至太原选煤厂租赁的吕梁三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运输线路为滴瓦线（过坪头）约 52 公里。



(2) 209 线→吕梁大道→大武高速口→枣林高速口→太选（三星）厂，约 48 公里。

（二）运输价格

运费以山焦物流通过山焦智慧物流云平台报价价格及车队资质为准。报价最高限价为 23.5 元/吨。

四、原煤运输委托相关要求

（一）原煤调入选煤厂结算，以煤炭到达收货地复磅数为准，收发最大误差不得超过千分之一。

（二）运输业务保证金 50 万元，存入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账户。如因途中管理不善人为的造成掉包、掺假、偷盗等现象，经（委托方、承运方）双方确认后，委托方有权根据合同扣罚业务保证金。

（三）承运方必须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委托方所安排的调运任务，委托方如因量大突击调运，承运方必须全力以赴，积极配合完成调运任务，不得发生消极调运或自行停调等现象，否则委托方有权终止本运输协议并不予结算运费。承运方须保证委托方正常生产、经营，无故暂停运输，承运方有权临时调用备用车辆，如造成经济损失，委托方有权根据合同扣罚业务保证金，造成委托方停产的委托方有权解除运输合同。

（四）承运方负责运输过程中的全部安全责任，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不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任何



安全责任。

（五）承运单位运输车辆必须安装有车辆定位系统、车辆轨迹记录系统、超时报警、视频监控（在拉运我公司原煤期间所有运输车辆监控接线全部接为长线，24 小时视频在线监控并保存记录）及铅封等系统，必须装设行车记录仪和高清摄像头，对承运车辆的运行状态随时、随地实时监控，并可将信息通过网络传输至监控平台；同时可利用 APP 软件对车辆运行状态，实施远程实时监管；根据实际需要，对承运车辆运行时间，设定正常运行时间段，一旦超时，即可预报警，提醒管理人员重点跟踪监管；监控视频信息存储时间需达到 90 天以上，其它信息存储时间不少于一年。（注：相关数据在合同执行前接入设备，并接入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监督室及承运方系统）。

（六）由于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和吕梁三星洗煤厂位置的特殊性，运输路程较远，途经多个不同的山路、乡村及企业，并受冬夏雨雪气候对道路损坏的影响，以及政府在环保方面对拉运工作的严格要求，承运单位需满足以下要求：

1. 对受自然气候等导致承运途径公路受损或运输受阻的突发事情，自行主动组织处置。

2. 对阶段性地方因修筑道路，需改变承运路线时，需自行协调解决。



3. 以上情况发生，主要依靠承运单位处置解决，委托方给予配合，发生的费用由承运单位承担。

（七）承运方必须遵守委托方的运输管理规定，服从委托方和太选（三星）厂管理人员的调运安排。若承运方车队车辆在委托方储煤场或者三星选煤厂，有不服从管理干扰正常调运行为的，委托方有权取消其调运资格并处罚 1 万元 / 次。

（八）承运单位不能按相关约定履行“协议”之规定，给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煤炭运输、洗选加工和销售造成不好的政治影响和经济损失，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有权单方面废除“委托拉运协议”，承运方损失自负，同时，委托方要追究承运方给委托方造成的政治影响和经济损失。

（九）如因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市场突变等因素，双方有权提出价格调整方案，并重新签订补充协议。

山西吕梁离石西山晋邦德煤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8 日

